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5-025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境外人民币债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1月1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融街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融街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啟添投资有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

近日,啟添投资有限公司成功在境外公开发行15亿元人民币债券,债券期限为三年,票面年利率5.55%。本次境外人民币债券的发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拓展了公司境外融资渠道。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58 股票简称:东方能源 公告编号:2015-055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获国资委批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电投集团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资委《关于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461号,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原则同意股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股份公司总股本不超过58559.4257万股,其中,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SS)和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SS)分别持有18390.8万股和4900.5412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31.41%和8.37%。

三、请国有股东按照国有股权管理的有关规定,正确行使股东权利,维护国有权益,促进股份公司健康发展。

四、请中电投集团公司在本次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1 0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在我委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

特此公告。

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82 证券简称:华联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4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公司关于重大事项临时停牌的公告》(2015-047)、《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5-048)、《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5-049)。

目前,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公司已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项目进行论证,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6月25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简称:茂业物流 证券代码:000889 公告编号:2015—59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品种A股、简称"茂业物流"、代码"000889")自2015年6月17日起开始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详情见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发布的《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56)。

为了尽快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公司及相关方已在停牌期间展开重组工作,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审计、法律等中介机构,沟通协调相关方制定工作计划,展开尽职调查。因本次重组事项的不确定性尚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申请同意,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协助并督促中介机构的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茂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股票简称:万通地产 股票代码:600246 编号:临2015-048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者说明会于2015年6月24日上午9:30—11: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公司董事涂立森先生、董事会秘书程晓晞先生等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在本次会议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如下:

● 投资者问:公司重组停牌期间沟通的对象有哪些?重组最后为什么失败?

回答:自停牌以来,公司连续与多家互联网标的公司展开深入磋商与谈判,但由于交易各方对交易价格、交易结构、交易方式等重要问题存在较大分歧。虽交易各方经过深入沟通与协商,但依然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达成一致。综合考虑本次收购重组情况,公司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尚不成熟,继续推进将面临极大不确定性。依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投资者问:请说明非公开增发是出于什么目的,资金将用作什么?

回答:为改善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及盈利能力,并更好的回报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事项的具体内容,请投资者关注后续披露的非公开发行预案。

● 投资者问:对于本次重组失败,公告说标的是多家互联网公司。请问此次定增对象还是本次重组标的么?

回答: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详细情况请投资者关注后续披露的非公开发行方案。

● 投资者问:公司在这次重组的过程中有没有努力去推进?停牌时间比较长,作为投资者,希望公司给一个说法。万通复牌后的市场应该是比较可观的,希望公司把这次非公开发行好好做,让我们投资者获得好的收益。

回答:自停牌以来,公司努力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工作,对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进行多次磋商研究,与本次重组交易方就标的资产相关情况进行反复沟通;组织财务顾问、律师等中介机构对重组方案进行反复商讨论证。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定期发布重组进展公告。感谢您对公司支持,公司将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事宜。

● 投资者问:你们屡次重组不成,现在又搞什么非公开发行股票,我们作为中小股东坚决不同意,要求立即复牌,不要再错过牛市的剩宴。

回答:为改善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及盈利能力,并更好的回报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关于复牌:2015年6月19日,公司已经披露《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鉴于非公开发行事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决定自6月19日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并于股票停牌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含停牌当日)公告并复牌。

● 投资者问:请问董事先生:1,万通重组屡屡失败,公司将来还会不会继续推动重组?2,万通今年的主营业绩有亏损的预期吗?3,请介绍下万通的中期票据发行进展情况。4,公司如何面对重组的失利,怎么改善公司业绩?

回答: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是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市场情况考虑是否继续推进重组事宜。关于公司业绩情况,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897万元,同比增幅234.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58万元,同比增幅364.75%。关于2015年度业绩情况目前尚无法判定,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司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关于公司中期票据情况,公司已经披露相关公告,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司管理层将勤勉尽责,努力提升上市公司经营水平,为全体股东创造丰厚的回报。

谢谢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不断提升公司资产的盈利水平,公司董事会目前会同相关方面积极有序依法依规推进非公开发行工作,全面促进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改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给广大股东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科龙 公告编号:2015-026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即将届满,为保证本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本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召开了五届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范炜女士(简历请见附件)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范女士将同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一起组成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任职期间,范女士将不从本公司领取监事薪酬。

特此公告。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24日

附件: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范炜女士,49岁,历任本公司研发中心主管、副主任,2008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本公司总裁办主任兼任技术质量部副部长,2015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办主任。

范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海信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除上文披露外,过去三年内范女士没有在任何上市公司担任过董事,并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之任何股份中拥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界定权益。范女士并无与本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有任何关系。于范女士就任本公司监事期间,将不从本公司领取监事薪酬,任期将由2015年6月26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即2018年6月25日)止。

除上文披露外、 范女士确认并无其它事宜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51(2)(h)至13.51(2)(v)条须予披露,亦无其它事宜需本公司股东注意。

证券代码:600258 证券简称:首旅酒店 公告编号:临2015-055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6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民族饭店301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其中:A股股东人数	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9,128,956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39,128,95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12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60.12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张润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9名董事、2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石磊女士因休产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殷中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3名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南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乐志明关于宁波南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9,128,456	99.99	500	0.01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南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乐志明关于宁波南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三)》	20,400	97.60	500	2.4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南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乐志明关于宁波南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三)》为特别决议事项,表决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因此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文、肖丽华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议案、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本次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首旅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5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35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2015年6月19日至6月24日,公司股票(中粮地产,证券代码000031)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相关情况的说明

公司就近期公司股票发生异常波动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管理层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未有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在近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了部分公司股票,详情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不筹划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2、公司经自查,认为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15-046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京蓝,股票代码:000711)自2015年6月2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将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ST京蓝 公告编号:2015-047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定于2015年6月26日下午14:3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召开时间:2015年6月26日14时30分

2、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23日

6、出席对象:

(1) 截至2015年6月2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投票方式的选择: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8、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6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15:00至2015年6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对下属公司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本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天伦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伦能源")、天伦能源对其全资子公司贵州天伦矿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伦矿业")实施债转股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天伦能源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京蓝科技对天伦能源48473万元债权转成股权,其中,3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547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债转股完成后,天伦能源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京蓝科技持有天伦能源100%的股权。

2、天伦矿业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截至2015年5月31日,天伦能源对天伦矿业51311万元债权转成股权,其中,6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53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债转股完成后,天伦矿业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天伦能源持有天伦矿业100%的股权。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6月24日下午5点30分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2、登记时间:2015年6月25日

上午9:00至11:30,下午2:00至5: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全资子公司会议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起止时间:2015年6月26日

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360711 京蓝投票

3、股东大会提案的投票方法:

(1)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711	京蓝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输入买入指令;

② 输入证券代码360711;

③ 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代表议案一,2.00代表议案二…依次类推,总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每一表决项相应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元
1	《关于对下属公司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1.00元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3) 计票规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④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五、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起止时间:2015年6月25日15:00至2015年6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投票方法:

股东获得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①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激活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国投财富广场3号楼5层

公司会议室

邮编:100055

电话:010-63369902

传真:010-63303671

联系人:刘欣

2、会议费用: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股)	反对(股)	弃权(股)
1	《关于对下属公司实施债转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法人签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黑龙江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5-031号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15日及6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2015-018号)、《关于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15-030号)。

鉴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联重科")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6月28日——2015年6月2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8日15:00至2015年6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23日

(三)现场股东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多功能会议厅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六)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由于网络投票系统的限制,本公司只能向A股股东提供一次网络投票机会。因此,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投票,将视同在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作出相同的投票。

(八)出席对象

1、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于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及H股股东。其中,有权出席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为2015年6月2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

H股类别股东大会: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普通决议案:

1、《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

6、《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国际核数师

(3)提请授权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8、《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9、《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业务的议案》

10、《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1、《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2、《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

14、《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5、《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1)、选举胡新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詹纯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赵令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1)、选举黎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赵嵩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刘桂良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1)、选举傅筝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刘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均为普通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16、17、18以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选举独立董事和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特别决议案:

1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1、《关于回购公司部分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2、《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公司2014年年度A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回购公司部分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4年年度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2014年年度H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回购公司部分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4年年度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已于2015年3月28日、2015年6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五)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A股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及参加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013

联系电话:0731-88788432

传 真:0731-85651157

联系人:朱亮苏 胡昊

(三)登记时间:

2015年6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6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157;投票简称:中联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除累积投票议案16、17、18外的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所示:

议案序号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除议案16、议案17、议案18外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公司A股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00
议案五	《公司H股2014年年度报告》	5.00
议案六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议案七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1	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境内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7.01
2	聘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5年度国际核数师	7.02
3	提请授权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确定的原则决定具体报酬	7.03
议案八	《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业务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1.00
议案十二	《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	《关于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的议案》	13.00
议案十四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14.00
议案十五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00
议案十六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	选举胡新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1
2	选举詹纯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2
3	选举赵令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03
议案十七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	选举刘桂良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1
2	选举赵嵩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2
3	选举黎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03
议案十八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	选举傅筝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18.01
2	选举刘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18.02
议案十九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9.00
议案二十	《关于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20.00
议案二十一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H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1.00
议案二十二	《关于终止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